

“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恶恶之。”这句古训深刻体现了改革创新应以人民需求为导向。赤峰市松山区人民法院当铺地人民法庭正是秉承这一理念，将人民的需求融会贯通于司法实践中，为松山区当铺地满族乡辖区的企业与群众营造了和谐稳定的法治环境。

当铺地满族乡汇集了赤峰高铁、赤峰汽车站、松山物流园区等大中小企业千余家。人口流动性大和经济的快速发展致使矛盾纠纷增多，办案环境日趋复杂。当铺地人民法庭在院党组的领导下，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抓手，为企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司法保障。

自2020年10月起，当铺地法庭充分整合审判资源，专职审理涉企、涉府案件。审理中，法庭不断延伸审判职能，从诉前调解、打击犯罪、清理积案等多个维度开展工作，为企业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诉讼服务。



汇报案件情况

# 当铺地法庭构筑营商环境新高地

本报记者●王雅妮

## 聚焦“立审执” 畅通办案绿色通道

“只要双方坦诚相待，我们会通过各种方式判断建工合同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果无法调解，法院也会公正裁决。”庭审中，审判长吴学刚如是说。与当铺地人民法庭庭长、松山区人民法院涉企诉讼中心负责人吴学刚初次见面，是在一件建工合同纠纷案件的庭审现场。如果没有亲临现场去感受，也许就无法知晓办理涉企案件的复杂程度。

“大多数涉企案件法律关系复杂，审理周期较长，现在松山区的涉企

案件大部分都在这里，涉及民营企业的案件比较多。”采访中，吴学刚告诉记者。面对这样的实际问题，法庭该如何应对？

当铺地法庭创新推行了“立审执一体化”工作机制，确保在立案、审判等环节都能贯彻落实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举措，其中包括深入推进涉企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速裁快审、繁案精审，提升案件办理质效；畅通涉企案件“绿色通道”，对涉企案件实行优先立案、优先送达、优先调解、优先执行、优

先解封的“五优先”原则，对符合立案条件的涉企案件，从立案环节开始明确专人负责移送、流转事宜，确保流程提速、审理提效。

此外，该法庭将传统执行模式转化为扶持、软化新型模式，推行善意执行，审慎使用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等强制措施，对超过六个月未结的涉企民事、执行案件，甄别分类、建立台账，找准问题症结，加大办案力度，最大限度保障企业当事人合法权益。



走访企业

## 纠纷“诉源解” 全力保障企业发展

当铺地法庭通过加强“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在“松山区融合党建促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工作联合机制”框架下，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行业调解、司法调解在化解涉企纠纷中的积极作用，促使矛盾纠纷在立案前得到有效化解。

在一起矿山承包合同纠纷案件中，原、被告双方签订了《矿山承包合同书》，原告根据约定购置相应设备、招聘人员组织生产。之后，双方产生矛盾，

被告以原告无相应施工资质、能力为由要求解除合同，并将整个矿场断电，导致原告公司无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原告公司经协商未果，因无法正常生产且担心已经生产出的矿产品被被告私自运输贩卖，故租赁货车在路口进行拦截，导致该矿场无法自由出入。纠纷僵持于此，双方互不相让。

为化解纠纷，保障企业生产经营，案件审理期间，法官、书记员十余次前往矿场进行实地走访，了解矿场

现场生产经营状态、设备数量等情况，并组织双方调解。法官从双方经济利益、矿场实际情况、雇佣工人生产等方面向双方当事人释法说理。最终，该案以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结案。

企业的生产经营是重中之重，吴学刚介绍，当铺地法庭主动发挥司法能动作用，立足审判职能，积极开展调解工作，以“如我在诉”的意识，贯彻司法为民理念，用心用情办好每一件案件，坚持做到让每个案子都能真正案结事了。



讨论案情

## 矛盾“联动调” 坚决维护社会稳定

在矛盾调解工作中，当铺地法庭积极创建“枫桥式”绿色生态法庭，通过与多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对辖区内矛盾大、影响大、不易化解的纠纷采取协调联动模式进行调解，提升解纷效能。

2019年11月，陶某、裴某借用某建筑公司资质承包了某开发公司发包的赤峰某物流园区一房地产建设工程项目，陶某、裴某系该工程实际

施工人。施工完毕后，因房地产市场低迷，商品房销售受阻，某开发公司无力回笼资金拖欠了工程款，导致陶某、裴某因工程款未全部到位而拖欠农民工工资、材料供应商货款、民间借贷借款。部分农民工因未获得足额工资到劳动监察等部门投诉陶某、裴某借用资质的建筑公司，给建筑公司造成了一定的损失。该建筑公司遂将某开发公司、陶某、裴某诉至法

院。

受理该案后，当铺地法庭在与政府、劳动监察、法院其他业务庭室联合调解下，成功做通各方利益主体的化解工作，最终几方当事人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了三方协议。此次涉企矛盾纠纷成功化解，为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作出积极贡献的同时，得到群众认可和企业的赞誉，真正实现了“双赢”的社会效果。



送法进企业

## 紧抓“治未病” 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为了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当铺地法庭与工商联、司法局等部门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开民营企业案件通报会，共同做好企业法律风险化解工作。同时，通过建立涉企沟通联络长效机制和司法建议长效机制，为企业提供了更加精准的法律服务。

该法庭主动与松山区物流城管委会、区工信局等单位联系，了解辖

区企业状况，针对规模以上企业建立企业台账和联系方式，以不定期召开座谈会、走访调研、普法宣传、发放问卷等形式，为企业提供精准法律服务，使审判职能的履行与企业健康发展的需求相契合。此外，该法庭坚持对涉企案件信息进行分析研判，发现企业在经营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向企业发出司法建议，帮助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降低企业生产经营中

的法律风险。

“在‘治未病’方面，法庭做了大量的工作，通过丰富宣传形式等方法，让企业更懂法、更诚信，同时也更了解法院的工作，我们以高效、专业的服务赢得了企业和群众的广泛赞誉。未来，我们将不断完善和优化服务流程，为打造更加公平、公正、高效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力量。”吴学刚在采访中说。